

【论 文】

壮汉双语教育的现状、问题及对策

——以广西壮族自治区武鸣县三所壮文实验学校为个案¹

海 路²

【摘要】 通过对武鸣县 3 所壮文实验学校进行实地调查,从社会各群体对壮汉双语教育的态度以及壮汉双语教育的课程设置、教学方法、教材、经费、教师培训等方面,考察分析当前武鸣县壮汉双语教育实施过程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影响因素,提出了促进壮汉双语教育进一步发展的对策建议。

【关键词】 壮汉双语教育; 武鸣县; 壮文实验学校; 问题; 对策

广西壮族自治区是一个多民族聚居地,据 2010 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在广西壮族自治区 5159.46 万总人口中,壮族人口为 1658.72 万人,占 32.15%。^[1]壮族有自己的本民族语言——壮语,但在历史上没有自己的通行文字。1957 年 11 月国务院颁布《壮文方案》并批准在壮族地区逐步推行。1981 年,广西武鸣、德保两县的 8 所小学开办壮文教学试点班,开始了有组织的壮汉双语(文)教育活动。本文主要基于“广西壮汉双语教育现状调查与对策研究”课题组 2013-2014 年对广西武鸣县 3 所壮文实验学校的实地调查,力图反映武鸣县壮汉双语教育的现状、问题以及壮文实验学校校长、老师、学生、家长等不同群体对壮汉双语教育的态度和看法,并在此基础上提出相关对策建议。

一、田野调查点概况

(一) 武鸣县壮汉双语教育概述

武鸣县古称“武缘县”,1913 年更名为武鸣县并沿用至今(2015 年 2 月经国务院批准撤销武鸣县行政区划设立南宁市“武鸣区”,但在本调研报告中仍袭用“武鸣县”),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中南部,县城 CH 镇距广西壮族自治区首府南宁市 37 千米,是南宁市的辖县。武鸣县是壮族的发源地之一,壮民族文化源远流长。

2011 年武鸣县总人口为 68.81 万人,其中壮族人口占 86.50%,汉族人口占 13.30%,其他少数民族人口占 0.20%。^{[2]348}武鸣县是标准壮语的发源地。1957 年国务院正式批准推行的拼音壮文是以壮语北部方言为基础方言,以武鸣县双桥镇壮语为标准音,采用拉丁字母为书写形式。1981 年,武鸣、德保两县率先在小学开办壮文教学试点班,迄今已有 30 多年的壮汉双语文教学历史。

(二) 3 所个案学校简介

目前,武鸣县共有 4 所小学(分别是 TP 镇 Q 小学, XH 镇 Z 小学, LX 镇 G 小学和 CH 镇 C 小学)和 1 所初中(CX 镇 M 中学)开展壮汉双语文教学实验工作。本文 3 所个案学校为 TP 镇 Q 小学, XH 镇 Z 小学和位于县城 CX 镇的 M 中学。

1. Q 小学的基本情况

¹ 本文刊载于《广西民族研究》2016 年第 1 期,第 106-113 页。

² 作者为中央民族大学教育学院讲师。



Q小学位于武鸣县TP镇西北部，创建于1950年，是广西壮汉双语教学试验学校之一，距离武鸣县城12公里。Q小学招收的学生主要来自周围的QL、FY、WT三个自然村，覆盖人口1.1万人。2013年7月Q小学有学生293人，1至6年级共有9个班，98%的学生是壮族。

2. Z小学的基本情况

Z小学位于武鸣县XH镇，创办于1933年，该校于1983年开始实施壮文进校实验工作。2013年7月学校共有18个教学班，学生708人，教职工45人，有18名壮文教师，其中2名毕业于广西壮文学校。

3. M中学的基本情况

M中学位于武鸣县政府所在地CX镇，创办于1985年，2010年8月与武鸣县CX镇一中合并建成全县最大的民族初级中学。2013年9月有教学班36个，学生1900多人，教职工153人。

在3所个案学校中，Q小学、Z小学、M中学分别位于武鸣县的农村、乡镇和县城，招生对象分别以武鸣县的农村、乡镇和县城的壮族学生为主。这3所学校的壮汉双语教育实施状况在一定程度上代表了目前广西壮族地区农村、乡镇和县城（城市）三类地域的壮汉双语教育面貌。

二、武鸣县壮汉双语教育实施现状及主要问题

2013年7月1日至8日，调研组重点对武鸣县2所壮文实验小学（Q小学、Z小学）和1所中学（M中学）进行了实地调查，主要通过座谈会、个别访谈和实地观察的方法，与学校校长、部分教师、学生及家长进行交流，了解关于壮汉双语教育课程设置、教学效果、学生学习情况、教师语言态度、教学方法、教师培训、双语教育经费等方面的信息。此外，我们还走访了武鸣县教育局、武鸣县民族事务局、广西教育厅、广西民族大学等单位。2014年7月4日至10日，调研组对上述有关学校和单位进行了回访及补充调查。

我们将调查结果整理如下：

（一）语言环境的差异影响壮汉双语教育的实施

调研组所调查的3所学校虽然都是壮文实验学校，但是每所学校的生源却大不相同。Q小学位于农村，学生大都来自周围的壮族聚居村落。Q小学的校长Q告诉我们：“Q小学目前有学生293人，1至6年级共有9个班，学生主要来自周围的3个村，98%的学生是壮族，都会说当地的壮话。”这一生源背景为Q小学壮汉双语教育工作的开展提供了非常便利的条件。学校内师生之间、师师之间、生生之间日常都用当地壮话交流，为壮汉“同步”双语教学模式的实施提供了良好的语言氛围。而Z小学位于ZQ镇，M中学位于县城CX镇，学生多来自城镇。这两所学校虽然也以壮族学生为主，但大部分学生都不会讲壮话，日常生活、学习基本上用普通话交流。Z小学的教师W在谈到学生的语言使用情况时说：“现在的（壮族）小孩都不会说壮话，跟爷爷、奶奶、爸爸、妈妈都用普通话交流。即使是壮汉双语老师，在家里也很少主动和自己的小孩说壮话，一个班80%至90%的学生都不会壮话。所以，学校老师教起壮文来非常困难。我们教授壮文要从零开始，有时感觉比英语还要难教。”M中学的H老师告诉我们：“自2010年M中学合并学校之后（主要招收县城学生），我们就很少有农村来的学生了，学生基本上都是来自县城，大都说汉语，小学的时候也没上过壮语班，壮语的基础很差。”可见，由于语言环境的变化，县城和乡镇的不少壮族学生从小就不说壮话了，这给Z小学和M中学的壮汉双语教育工作带来了较大阻力。

（二）小学比中学更重视壮汉双语教育工作

两所壮文实验小学Q小学和Z小学都比较重视壮文教学。Q小学和Z小学一至六年级都开设有壮语文课，实施壮汉双语“同步”教学，¹并且还有课后作业、期末考试（由县教育局统一

¹ 据我们于2014年7月的田野调查，目前Q小学和Z小学一、二年级开始实施“二类模式”教学，采用自治区教育厅民教处编写的地方壮文教材，三至六年级仍然采用“壮汉同步”教学的教学模式。



出题，以壮汉互译为主）等一套较为完整的课程管理体系。此外，Q小学每天都有20分钟的午读时间，专门安排朗读壮文课文。该校的壮文教师告诉我们：“朗读对于任何语言的学习都有着非常大的促进作用，学校设置午读时间，非常有利于壮语的学习，效果不错。”M中学只在初一年级开设壮文课，每周一节，课后作业及期末考试由老师自行安排，不做严格要求。该校唯一的全职负责壮文教学的H老师告诉我们：“往年考试都是口试，今年教育局要求笔试，于是我就出试卷让学生考，不过是开卷的。”可见，武鸣县的壮文实验小学比中学更重视壮汉双语教育工作，管理也更为规范。

（三）壮语文的学习效果有限

两所壮文实验小学的学生在学习壮语文过程中都出现了学得快、忘得也快的现象。Z小学的Y老师告诉我们：“一年级学生开始学习汉语拼音，这对壮语的学习多少有些影响，学生们容易将壮语的声韵母、声韵调和汉语拼音相混淆。教师教起来非常被动，需要反复不断地教，这大大降低了教学效率。”Q小学的老师也跟我们提到：“学生们学习壮语的时间较少，学习壮文的效果十分有限。语言的学习光靠上课的时间是远远不够的，很多时候壮语的学习需要学生们课下自己去学，去了解。”Q学校的L老师告诉我们“学生都能说壮话，但不一定都会读壮文。会说却不会读，对壮文的学习很片面。”Q小学和Z小学的大部分学生经过一年的声韵母学习后，基本能够准确地拼读出壮文课文，但有的同学不太明白课文的意思。Z小学的C老师说：“读完课文他们可能都不知道是什么意思，有些学生壮文课本上的内容读得滚瓜烂熟，但是问他们其中的意思，都不知道。现在我们只能是先教汉文再教壮文。”M中学的学生更是由于缺乏语言环境、学习时间较短，绝大部分学生只能拼读壮文的声、韵母，拼写对于他们来说仍有较大难度。总体上看，大部分学生的壮文水平还局限于“只会听读一些简单的壮文”的层面上，壮语文的学习效果有限。

（四）壮文“同步教材”缺乏特色

广西中小学壮文实验学校的壮文教材均由自治区教育厅民族教育处免费提供。由于壮文实验小学的“同步教材”完全是翻译同年级的汉语文教材，因而教材内容严重脱离壮族地区的生产、生活实际，而且形式也比较单一，导致壮族学生在学的过程中觉得很不适应，理解起来有很多困难。M中学的W同学说：“原来的小学壮文课本，课文内容很长，又没有图片，旁边也没有汉语注释，看着都眼花，有时候都不想翻开课本了。”Z小学的教师告诉我们：“一篇一至两页的汉文课文，翻译成壮文有五到六页，课文篇幅长，而且读起来拗口，不仅学生学起来困难，我们教起来也很麻烦。”Q小学和Z小学的教师都表示，应该将民族传统文化编入教材，根据学生的年龄特点编出不同层次的教材。M中学目前使用的壮汉双语教材是该校壮文专职教师H自行编写的中学壮文校本教材。该教材内容比较丰富，不仅有壮语文基础知识，而且有很多反映壮族地区生活的例词、例句供学生对照学习，适合没有壮语基础的初中生进行入门学习。目前，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已开发了学前班和一年级学段的“二类模式”双语教材即壮语文地方教材，并于2013年秋季学期开始在武鸣县壮文实验小学使用。

（五）壮汉双语教学的评价制度欠完善

壮语文教学的评价主要包括平时作业和期末考试两部分。尽管在日常教学中壮文教师一般都会在每次课后布置一定的壮文口语或书面练习，每个学期期末3所学校都会举行壮语文考试（其中小学壮语文考试由县教育局按每个年级统一出壮文测试题，中学壮语文考试由教师自行安排口试或笔试），小学六年级毕业班还会举办一次全区小学生壮语文水平毕业测试，但是由于壮语文课程不列入学生期末考试的正式科目中，壮语文学习成绩也没有计入学校的小升初和中考总分，这在很大程度上影响了师生的教学积极性，部分壮文教师对全力以赴地开展壮文教学存在疑虑，学生普遍不愿在壮文学习上投入太多的时间和精力。M中学的一位壮文教师说：“我以前在小学教壮文时会有这样的困惑，我那么拼命地教，肯定会影响我的考试科目（语文）的，因为镇里面老是排名，语文得多少名呀，数学得多少名，英语得多少名。大家关心的是这三科的总分排名，



为了保证我语文的排名，我就尽量减少壮文的时间，多留些时间让他们学（汉）语文，不然会影响我的教学成绩。当时我们就有点敷衍了事，等领导要来检查的时候就拼命地教，让他们应付了事。”

（六）双语教师队伍不够稳定

壮汉双语教师队伍不稳定主要表现在双语教师的流动性较大，有经验的壮文教师经常被调换岗位或被派去其他学校支教。Z小学有18名壮汉双语教师，其中2名毕业于广西壮文学校，其他老师都参加过自治区教育厅举办的双语教师培训。Z小学的校长对我们说：“我们学校前年刚派出去参加壮语培训学习的3个老师（壮汉双语教师），今年又调走了。双语教师队伍很不稳定，使得学校的双语教育工作很被动。有些壮文课教得比较好的老师也被安排教其他学科了。”2008年之前，M中学的壮文教师均为兼职教师，壮文老师既教壮文也教其他课程，壮文教师岗位流动性大，对壮文教学质量有所影响。2008年该校H老师被安排担任负责全校壮文课教学的专职教师后，这种局面才有了改观。

（七）双语教师的付出与回报不平衡

实施“同步教学”的小学壮文教师既教壮语也教汉语，相比其他学科教师其工作量较大，负担更重，但壮文教师却没有得到更多的回报，在职称评定方面也没有任何优势。据了解，从2011年开始，自治区教育厅规定通过“壮语文水平考试”获得的合格证书可作为教师评职称的依据之一，然而至今未能兑现。当问及壮汉双语教育有无专项补贴的时候，Q小学的老师们在座谈会中说：“原来在80年代自治区教育厅出台壮文进校实验的指导意见之后，在民族地区壮文实验学校，教壮文课的老师可以在某些方面获得一些优惠条件，这些政策后来不了了之了。包括90年代，由于我们一线的老师呼声太高了，政府才给我们（壮文实验学校的所有老师）每人每月15块钱的补贴。后来这个政策执行了5、6年以后也没有再继续下去了。我们还算好的，15块钱都发到我们手中，有些乡镇学校的老师补贴一直都没有领过，严重影响了他们的工作积极性。”虽然近几年来，政府投入双语教育的经费逐渐增加，但是多用于学校设施建设和教学资源开发上，真正用于教师身上的支出很少。Z小学校长表示，只需将少量的补贴给予双语教师，就能在很大程度上调动他们的工作积极性。

三、武鸣县壮汉双语教育存在问题的主要影响因素分析

（一）个人的语言态度

语言态度不是一朝一夕而是在长期的历史过程中逐渐形成的，它深藏于语言人的心理底层，形成了一种根深蒂固的语言信念，并且常常以十分微妙的方式影响着语言人对有关语言的态度和认识，影响着语言人的语言能力和语言行为。^{[3]92-93}

从历史上看，由于壮族地区的学校教育历来传播汉族主流文化，使得汉文化在壮族知识分子中影响尤其深远。不少壮族人甚至以学习汉族文化为荣，鄙视民族文化。这种历史上延续下来的“亲汉疏壮”的心态，使得壮汉双语教育的发展缺乏明显的内部推动力。^[4]在现实生活中，人们对双语教育目标认识过于功利。不少人在思想认识上把壮汉双语教育简化为“学习汉语”，认为壮汉双语教育的唯一目标就是为了更好更快地向汉语过渡。^[5]通过对武鸣县学校领导、教师的访谈，我们了解到一些家长不认同壮文教学，认为学习壮文“没什么用处”，而且在很多干部、群众的思想中已形成了“重汉（普）轻壮”的观念，甚至部分壮文教师在家中也不主动教自己的孩子说壮话。Z小学的W老师说，“即使是壮汉双语老师，在家里也很少主动和自己的小孩说壮话。”一些学生在访谈中表示，自己不愿意在家庭以外说壮话，因为说壮话是很“土”的表现。

（二）国家的推广普通话政策

统一的语言有利于国家经济的发展和稳定。我国的宪法和法律都规定了推广国家通用语

言文字。如 1982 年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规定“国家推广全国通用的普通话”，2000 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将普通话和规范汉字确立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并规定“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以普通话和规范汉字为基本的教育教学用语用字”。

自 2000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颁布后，普通话在广西壮族地区特别是各级各类学校中的推广和使用更为深入和广泛。M 中学教师 H 说，“因为学校要求学生课上必须使用普通话，在课下交流也尽量使用普通话，所以学生慢慢养成了在哪里都是用普通话的一种习惯。特别是当周围的人都在使用普通话的时候，如果你不使用普通话就会显得你很老土，跟不上时代。很多家长甚至是爷爷奶奶辈的也会在家里尽量使用普通话和孩子交流，为的就是孩子能够说出更标准的普通话，在学校里面能够跟得上队伍。”由于普通话是国家通用语言，对壮族学生的升学、就业、工作等都有十分重要的影响，因而武鸣县的社会大环境也日益重视普通话和规范汉字的学习和使用。新创拼音壮文和标准壮语在武鸣县的使用空间狭窄，除学校壮汉双语文教育外，主要局限于社会用字（如有关法定单位使用壮汉双文书写单位名称的牌匾）、市面用文（刻有壮汉双文的印章，某些政府会议、文件及法律、法规的翻译文本）、壮族古籍整理和翻译、壮语电视节目等方面，在社会其他领域中的使用情况较少。武鸣县使用壮文的报刊目前仅有自治区民语委印发的《广西民族报》和《三月三》（壮文版）这一报一刊。武鸣广播电视台的壮语节目《壮乡新闻》和《教你讲壮语》于 2012 年 10 月 30 日开播，周一至周五每天首播 20 分钟，次日重播。

（三）应试教育的功利观念

我们通过实地调查了解，壮文实验小学的壮汉“同步教学”实际上还是以学习汉语文内容、提高学生的汉语文表达能力为重点。近年来武鸣县壮文实验小学实施的壮语文“二类模式”教学一般是单独设立一门壮语文课，每周两个课时，而初中的壮语文课仅是在初一年级中每周安排一个课时。尽管学校开设了壮文课，但现行的评价制度却使教师们无法将更多的精力投入到壮语文教学中。而学校为了保证升学率，只能将重心放在升学考试的科目上，甚至将一些优秀的壮文教师调去教其他科目。M 中学的一位老师在访谈中说，“我们学校有好几位老师都是壮文专业毕业的，他们有些人比我还厉害，只不过他们教中考科目也教得很好，校长不舍得让他们来教壮文。”在现有的学校教育评价环境下，部分受访的壮文实验学校领导坦言，对开展壮语文课程是“心有余而力不足”。

在家长方面，学生家长普遍只重视学校的升学率，对开展壮语文教学没有过多的关注，有些家长甚至担心孩子学习壮文占用了学习主科的时间和精力。有的家长在访谈中表明自己对孩子的语言教育的态度就是“学好汉语和英语就可以了，其他的不学也没关系。”自治区民语委处长 H 在访谈中也说：“老百姓很现实，他会考虑我的小孩学壮文能得到什么，非常现实。如果壮文学习和升学、找工作不相关，就认为没有用。”这种功利性的教育观念无疑会对壮语文教学产生消极影响。

（四）双语教师培养和评价机制不健全

目前，壮汉双语教师在培养方面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壮汉双语教师的来源缺乏培养渠道，数量不足；二是有的壮语文教师的综合素质不高，难以胜任壮汉双语教学。

2000 年以前，广西壮族自治区中小学壮汉双语师资主要由广西壮文学校和南宁、桂林、百色、巴马等 4 所民族中等师范学校培养。1999 年起，国家对中专学校实行并轨，取消了统招统分政策。2000 年以后，南宁等 4 所民师先后撤并，逐渐停止了壮文课程的教学。从 2007 年开始，广西壮文学校再也没有壮文专业毕业生。至此，广西壮汉双语师资的培养来源中断。尽管目前采取了一些补救措施，如自治区教育厅每年至少举办 1 期壮汉双语师资培训或壮语文专业专升本函授班，但合格的经过专门训练的中小学壮汉双语教师资源缺乏已成为不争的事实。^[5]我们从自治区教育厅民族教育处了解到，由于目前壮汉双语教师没有新增来源，广西壮汉双语教师一直处于



紧缺状态。针对目前已开始实施的二类模式教学，广西教育厅民教处 L 老师说：“我自己觉得现在主要还是缺乏老师，老师现在水平还不完全过关。就比如二类模式新增的县还没有老师。因为广西壮校招不到学生，培养不出年轻老师。现在年轻的老师很少，几乎没有，都是四五十岁以上的老师，而且学习壮文对于他们来说比较困难。老师数量质量上都没达到标准”。

此外，壮汉双语教师的选拔和准入制度也缺乏科学、规范的程序和方法。通过对 3 所学校的校长访谈了解到，壮文实验学校对于双语教师的聘用没有正式的考核规定，只要会说壮话就基本能够担任双语教师。我们在对 Z 小学的部分教师访谈中还了解到，有一些壮汉双语教师的水平甚至还不如小学高年级的优秀学生。

四、促进壮汉双语教育发展的对策分析

根据本次调研结果，我们对促进广西壮汉双语教育的发展提出以下对策建议：

（一）树立科学语言观，转变壮汉双语教育观念

从深层次因素探析，武鸣县壮汉双语教育实施中存在问题的根源在于当地多数的干部、群众只是将壮语文学习作为汉语文学习的“拐棍”和“工具”，过于注重语言教育在应试、升学、就业、对外交往等方面的实用性和功利性，对开展壮汉双语教育的必要性和可行性认识不足。

因此，政府部门、学校和社会媒体应采取有效措施，提高人们对少数民族语言文字资源的开发、利用和保护意识，促进广大干部、群众的语言观念从“语言工具观”“语言问题观”转向“语言资源观”。首先，政府部门和社会媒体应加强政策引导和舆论宣传，提高人们对少数民族语言文字资源重要性的认识，扩大民族语文的社会影响，在社会大众中逐步树立科学的语言观念；其次，有关部门应积极进行立法和行政干预，制定切实可行的少数民族语言文字资源开发、利用和保护的政策法规；再次，学校教育应注重将少数民族语言文字作为一种重要的教育资源和课程资源加以重点开发、利用。

（二）继续贯彻和完善壮汉双语教育政策

2012 年 12 月，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下发《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自治区教育厅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壮汉双语教育工作意见的通知》，对推动广西壮汉双语教育发展具有重要的政策指导作用。我们建议在此基础上继续贯彻和完善壮汉双语教育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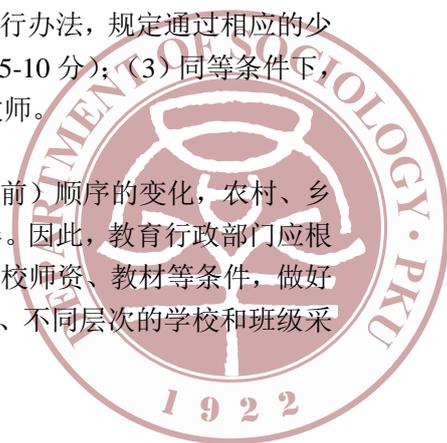
第一，在立法层面上，建议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国务院的名义立法或出台具有高度权威性的《民汉双语教育法》或《少数民族地区双语教育实施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保障民汉双语教育政策的有效实施，使双语教育政策能够做到有法可依，规范管理。

第二，在政策执行监督层面上，建议以自治区教育厅牵头联合自治区民委、民语委、人事厅、财政厅等单位，成立一个自治区级的“民族教育（壮汉双语教育）监督管理小组”，定期对壮族双语教育政策的执行过程和结果进行监督管理，保证有关壮汉双语教育政策的有效实施。

第三，在相关配套政策的落实层面上，建议：（1）教育行政部门应依据实际情况增设壮汉双语教师专门岗位编制；（2）可研究制订少数民族语言考试加分实施试行办法，规定通过相应的少数民族语言水平考试者，可享受适当的中考高考单独加分待遇（如加 5-10 分）；（3）同等条件下，在工作量审核、职称评定、教学评优等方面，学校应优先考虑壮文教师。

（三）设计和实施多样化的壮汉双语教育模式

调研发现，由于壮族地区语言环境及壮族儿童语言习得（入小学前）顺序的变化，农村、乡镇和城市的壮族学生的壮语基础和语言学习资源呈现出多样化的差异。因此，教育行政部门应根据壮族地区不同的语言环境、壮族学生语言使用情况的差异性以及学校师资、教材等条件，做好顶层规划设计，制订和提供多样化的壮汉双语教育模式，供不同类型、不同层次的学校和班级采用。



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在壮汉双语教育模式的选择上，应充分尊重当地壮族学生和家长的意愿，并为不同模式的学习者提供合格的师资、课程、教材等教育资源，保证壮汉双语教育的质量。可供壮族地区中小学选择实施的壮汉双语教育模式应包括以下几类：（1）传统的壮汉双语单文教学模式（不加授壮语文课程）；（2）壮文实验小学的壮汉双语语文同步教学模式；（3）壮文中学的以汉语文授课为主，加授壮语文必修课的模式；（4）新式的以汉语文授课为主，加授壮族语言文化必修课或选修课的模式（可在部分小学、初中及高中实施）；（5）以壮语文授课为主的学前壮汉双语教学模式。

（四）完善壮汉双语教师的培养和培训机制

第一，保障壮汉双语教育具有稳定的培养渠道，完善壮汉双语教师的培养制度。2013年10月，自治区教育厅等单位颁布实施《广西壮族自治区小学壮汉双语教师定向培养计划》，从2014-2018年每年培养100名小学壮汉双语教师。我们建议设立“小学壮汉双语教师培养信息数据库”，由自治区教育厅民教处和有关培养院校安排专门人员，及时了解、检查、监督和反馈有关信息，对这些定向培养的师范生进行科学管理和跟踪研究，不断完善壮汉双语教师的培养制度。

第二，完善壮汉双语教师的培训机制，不断提高在职双语教师的教育教学水平。（1）每年定期安排所有双语教师外出学习和进修，加强培训期间的教师管理，对培训后教学效果有明显提高的教师给予奖励，鼓励、支持双语教师的自主学习；（2）加强校际、地区之间壮汉双语教师的交流与合作，建设“壮汉双语教师科研共同体”，每个县（市）建立一所壮汉双语教师培训工作站。

（五）积极开发具有民族文化特色的壮文教材

近年来，除修订原有的壮汉“同步教材”外，自治区教育厅民族教育处重点组织有关人员完善“二类模式”壮语文地方教材的研发，2014年7月该套新教材已编印完成学前班和小学一、二年级部分并投入有关学校使用，其他年级的教材还正在编写中。

我们建议，一是在保证壮汉同步编译教材质量的基础上，积极开发壮文乡土教材（包括地方教材和校本教材）和辅助读物，使双语教材在内容和形式上能够较好体现民族和地方特色；二是积极探索开发壮汉双语教育多媒体课件和网络教学资源，如通过录制壮语歌曲或借助《壮语900句》等视频、音频课件来辅助课堂教学。

参考文献：

- [1] 广西壮族自治区统计局，《广西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主要数据公报》（2011-07-01）[2015-01-03] [EB/OL]. http://www.gxtj.gov.cn/tjsj/tjgb/rkpc/201107/t20110701_2168.html.
- [2] 武鸣年鉴编纂委员会编，《武鸣年鉴·2012》，南宁：广西人民出版社，2013.
- [3] 王远新，《中国民族语言学：理论与实践》，民族出版社，2002.
- [4] 滕星、海路，“壮汉双语教育的价值取向及实现路径”，《广西民族研究》2013（2）.
- [5] 滕星，“壮汉双语教育的问题及转向”，《广西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2（4）.

